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精准有效

杨志勇

两会即将召开，积极的财政政策具体如何落实引人注目。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这是积极的财政政策实施的新要求。作为重要的宏观经济政策，积极的财政政策要精准有效实施，推动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保持一定的扩张力度。各机构对于今年经济增速的乐观预测应保持谨慎态度，将 2020 年和 2021 年综合起来看待。此外，疫情防控以及其他各种不确定性风险需要充分评估，特别是高度重视世界经济形势的一些负面影响。经济恢复和增长仍然需要“六稳”“六保”，这样的任务并不轻松。从总量上看，积极的财政政策有必要保持适度的支出扩张。这是保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之所需。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突出新机制，注重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中央直达资金机制在财政政策效果的改进上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重大政策目标的落实。2021 年，这一机制仍应继续发扬光大，让财政资金更迅速更便捷地发挥作用。按照原有渠道支出的财政资金，也要在预算绩效的提高上闯出新路。财政资金的去向至关重要。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应得到充分尊重，政府有效作用的发挥应表现在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的落实提供财力保障，在科技创新、经济结构调整、调节收入分配上有所作为。为防止财政政策边际效应减少，需要进一步改进财政政策工具组合，在政策实施机制上做文章，促进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促进高标准市场体系的形成，从而更有效地释放市场的活力，当是积极的财政政策重要着力点之一。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促进新发展格局的构建。要坚定不移扩大内需，在扩大消费上做文章。中国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这意味着即使是最低收入水平的人口，也有了一定的购买力，这是促消费的有利条件。下一步，要把乡村振兴工作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让更多人富起来，为可持续性消费提供收入支持。城镇中等收入群体的扩大，是支持消费最根本的力量。2021 年，应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让居民收入有更多保障。与此同时，与财税改革有机结合，改进税制结构，适当降低间接税收入比重，特别是优化消费税制，适应消费升级换代的需要，适应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需要。

财政政策还应在促进对外开放上发力，按照国际经贸规则的要求，让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更好对接，实现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